

武汉市农业农村局

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农业产业化市级重点 龙头企业认定工作的通知

各区农业主管部门，各农业企业：

根据《武汉市农业产业化市级重点龙头企业认定和监测管理办法》（武农〔2022〕4号，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要求，为进一步发展壮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，经研究，今年将认定一批农业产业化市级重点龙头企业，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报对象

税务登记和统计关系均在武汉市行政区域内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农产品生产、加工、流通（含电商）、休闲农业等涉农企业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- （一）申报条件、材料和程序，按照《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- （二）申报书格式详见附件。

三、申报数量

各区农业主管部门推荐的申报企业数量原则上不予限制，凡符合申报认定标准的企业均可申报。

四、申报时间

各区农业主管部门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前将以下申报材

料报市农业农村局乡村产业发展处。联系人：刘传书；联系电话：65683312；邮箱：whxccyfzc@163.com。逾期不予受理。

（一）区级农业主管部门推荐意见；

（二）企业纸质申报书 1 份；

（三）汇总后的农业产业化市级重点龙头企业申报表、企业简介、产业化情况介绍电子版，企业申报书扫描件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。各区要把培育壮大农业龙头企业作为推动农业产业化发展、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工作来抓，精心组织好龙头企业申报工作。重点推荐一批发展潜力大、带动农户增收效果好、科技开发能力强、现代化经营程度高、社会责任感强的企业。

（二）严格把关。各区要认真把握《管理办法》的条件标准要求，帮助企业完善相关材料，严格把关，确保推荐企业质量。

（三）杜绝虚假。申报企业要如实提供有关材料，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、合法性、完整性负责。

附件：武汉市农业产业化市级重点龙头企业申报书



附件

武汉市农业产业化市级重点龙头企业申报书

申报企业：（盖章）_____

申报日期：_____

一、企业向市农业农村局提交的自愿参加申报的请示。

示例：

关于申报农业产业化市级重点龙头企业的请示

武汉市农业农村局：

我公司位于武汉市 xx 区，主营业务为 xxx 及 xxx 等，符合农业产业化市级重点龙头企业申报条件，现自愿申报农业产业化市级重点龙头企业，并对材料的真实性、合法性、完整性负责，如有不实之处，愿承担相应责任。

特此申请

xxx 公司

2023 年 x 月 x 日

二、武汉市农业产业化市级重点龙头企业申报表（见 excel 表）。

三、企业简介 500 字左右。

- （一）企业名称；
- （二）成立时间、注册地；
- （三）主营业务（产品）；
- （四）2022 年销售收入（交易额），利润；2021 年销售收入（交易额），利润；
- （五）企业或产品品牌，科技成果，获得荣誉；
- （六）董事长姓名，联系方式；联系人姓名，联系方式；
- （七）企业地址。

四、企业发展农业产业化情况介绍 2000 字左右。

（一）企业经济运行情况；

（二）建设原料生产基地、带动乡村产业发展情况；

（三）企业与农户的利益联结方式（对采取合作制、股份合作制的进行详细说明）及带动农户就业增收情况；

（四）项目投资与技改、产品研发与成果应用、产业链打造、产业融合发展、质量安全管控与品牌创建、国内外市场开拓与电子商务等情况。

五、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六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1-2022 年度企业财务会计报表。（附资产负债表、损益表和现金流量表）。相关会计报表由会计师事务所盖骑缝章，或在每页盖章。

七、企业资信证明。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查询的 2021 年和 2022 年企业信用报告。

八、企业质量安全情况证明。区级（含）以上市场监管部门出具的 2021 年和 2022 年企业无市场监管违法违规行为 and 产品质量安全问题的证明。

九、企业纳税情况证明。税务部门查询的纳税信用等级，2021 年和 2022 年企业纳税等级需为 B 级以上（A 级以上优先）。

十、联农带农情况证明。生产基地的产权证书或企业与有关单位签订的土地、生产设施使用合同、协议等；区级农业主管部门出具的带动本地产业和农户（直接或间接带动

2000 户及以上) 的证明材料。

十一、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明。能反映企业实力和产品质量的科技成果、商标、专利、名牌产品、管理制度等方面的证明材料。

企业提供申报书的纸质材料如果是复制件，需使用原件复印，应在复印各页面加盖企业公章，且在材料上加盖骑缝章，确保上报的复印件与原件一致。

材料请双面打印，胶装成册。